

海口市人民政府研究室

海口市人民政府研究室 2017 年

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

在市委、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市政府研究室认真贯彻落实《海口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海口市 2017 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海府办[2017]81 号）文件要求，结合研究室工作实际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加强组织领导，健全完善工作机制

政府信息公开是提高政府工作效率和透明度的重要举措。2017 年，我室将坚持实行政务公开工作主要负责人亲自抓、分管领导具体抓，信息报送、网站维护分岗专人专职服务的工作机制。

二、强化规范，完善相关制度

为了使政务公开工作更加规范化、制度化，按照市政务公开有关文件精神，对公开的内容、范围、形式及责任人等进一步明确，完善内部信息审核与报送制度，健全信息发布审查制度，并全面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目标考核、审核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。同时，加强政务公开的监督检查力度，严格

按程序公开有关内容，并定期对公开内容是否规范、公开载体是否健全、承诺是否兑现、群众和相关单位是否满意等进行重点检查；对公开制度执行过程中是否依法公开、真正公开、突出重点、讲求时效、注重实效随时进行监督；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整改意见。

三、成立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

组 长：柳战良

副组长：纪少飞、赵利军

成 员：吴珍、刘亮武、李金亮、许宝

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由吴珍同志任主任，具体抓好政务公开工作的落实，负责对政务公开工作的指导、日常工作，通过电子政务监察平台监督公开情况。

四、主要工作任务

1、及时公开政策性文件的废止、失效等情况，并在政府网站已发布的原文件上作出明确标注。

2、围绕年内实现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全覆盖目标，及时公布随机抽查事项清单，明确抽查依据、主体、内容、方式等，及时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（海南）及其他平台公开抽查结果和查处情况。

3、认真落实《意见》及实施细则的相关要求，年内要完成“五公开”纳入办文办会程序、建立公开内容动态扩展机制等工作，加快制定主动公开基本目录，稳步有序拓展公

开范围。对涉及公共利益、需要社会广泛知晓的电视电话会议，除涉及国家秘密的外，要积极通过网络、新媒体直播等向社会公开。

4、切实落实《意见》及实施细则关于做好政策解读回应的相关规定。按照“谁起草、谁解读”的原则，做到政策性文件与解读方案、解读材料同步组织、同步审签、同步部署。严格执行特别重大、重大突发事件最迟5小时内发布权威信息、24小时内举行新闻发布会的时限要求，落实通报批评和约谈制度，确保回应不超时、内容不敷衍。

5、切实履行对政府网站的监管责任，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政府网站内容建设，做好日常监测和季度抽查，及时公开抽查情况；推进政府网站集约化，对保障不力的要关停上移，切实提高管理水平。

6、畅通依申请公开受理渠道，依法保障公众合理的信息需求。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开答复工作，严格按照法定时限答复，增强答复内容针对性并明示救济渠道，答复形式要严谨规范。对依申请公开工作中发现的依法行政方面问题，要及时向相关单位提出工作建议。对公众申请较为集中的政府信息，可以转为主动公开的，应当主动公开。

五、明确时间节点

（一）工作部署时间：5月22日由主要负责人召开全体会议，对具体工作进行分工安排。

(二) 强化监督考核时间：政务公开办公室主任负责日常跟踪督查，12月20日前组织人员对本单位政务公开工作进行考核，并对各科室通报考核情况。

